

## 海南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

### 新建 1 台车载式禁毒查缉车项目

#### 控制效果评价网上公开信息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的要求，现将《海南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新建 1 台车载式禁毒查缉车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评价单位：**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海南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

**项目地理位置：**海南省海口市新海港内道路。

**项目联系人：**钟浩源

**项目简介：**根据海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全省禁毒三年大会战(2020-2022 年)“严堵工程”实施方案》在铁路南港、北港、新海港、秀英港等安全检查卡口，购置一批大型通道查缉设备，实现智能化查缉，开展“全覆盖、全天候、常态化”的毒品公开查缉工作，在旅客、货运通道形成严密的查缉体系，实现“入岛必检、逢车必查、人包不漏”的要求，海南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在海口市新海港设置一处 90m（长）×20m（宽）的查验区，并购置 1 台 FH-bac01 型车载式禁毒查缉车，用于海口市新海港对入岛车辆的日常查缉工作，检查车尺寸为通过使用最大能量为 6MeV 的电子加速器产生 X 射线对车辆内部进行检查。本项目属于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

**现场调查人员：**林玲、谢佳宸

**现场调查时间：**2024.3.20

**建设单位陪同人：**钟浩源

**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建设项目产生

和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X射线。

通过对建设项目的综合分析，根据现场检测结果可知，在正常生产条件下，工作场所各岗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强度）均符合职业卫生接触限值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本项目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分类规定，本项目归类“水上运输辅助活动”结合工业加速器实际的工作情况综合分析属于“严重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在试运行期间能执关法行国家相律法规规定，建立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落实职业卫生防治职责，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人员实际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强度）得到有效的控制，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正常生产后建设单位如能充分落实各项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及本评价报告所提出建议，将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通过《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评价单位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验收组通过该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自验收。